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长方照明

公告编号：2016-003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康铭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康铭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康铭盛”）于近日收到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以下简称“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6000173，发证时间：2015年9月25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江西康铭盛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5日